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文件

珠建安协[2018]02号

关于举办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评选办法培训及创示范工地辅导班的通知

各相关建筑施工企业、监理企业：

为深入推进创优评选活动，突出优秀企业示范工地的示范作用，2017年下半年我会对《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进行了修订。应各相关企业的要求，为对2017年版的评选办法进行解读，同时对创建活动薄弱环节和企业进行帮扶，从而展示示范工地，树立先进示范榜样，不断提高建筑工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经研究决定举办“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培训及创示范工地辅导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2018年1月10日，下午14:30--17:30；现场观摩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培训地点：珠海市广播电视大学 B101 报告厅（珠海市香洲区人民东路 123 号）

二、培训对象：2017 年 8 月始申报参加评审项目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以及项目总监、专业监理（资料员）。

三、培训内容：

（一）理论培训

1、《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珠建安协[2017]32 号）解析；

2、理论结合实际解析施工现场及资料要求；

3、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与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审相关注意事项等；

（二）现场观摩

四、其他事项：

培训地点停车位有限，建议选择便捷交通方式到达，周边公交车站点有滨海楼（6、8、204、4、12、14、20 路公交车）、南香里（10a、10、14、14、20、32、55、201、609、k6、k9 路公交车）、桃园新村（1、4、5、15、32、55、602a、602）等。

特此通知。

